

##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13年11月18日上午10时
- 2、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棣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(或授权代表)共3人，代表股101'878'549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.10%。
- 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提案的审议情况

经与会股东投票审议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

鉴于独立董事熊必琳先生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华先生担任独立董事一职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01'878'549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%。反对票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弃权票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丁少波 周自杰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2013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2013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2013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11月18日